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8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

飞机舱位标准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飞机舱位标准的报告 (A/63/524)，并会晤了秘书长的代表，他们提供了补充资料。
2. 依照 1987 年 12 月 21 日大会第 42/214 号决议及随后各项决议和决定，秘书长提交了上述报告。报告介绍各代表团和大会主席使用头等舱的情况、以及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两年期秘书长作为例外核准的飞机舱位标准情况，并提供 2006 年 6 月 30 日终了两年期的统计数字以资比较。
3. 大会的一系列决议和决定对联合国的飞机舱位标准作出了规定，其中包括第 42/214、45/248 A 和 53/214 号决议、¹ 以及第 40/555、44/442、46/450 和 57/589 号决定。根据大会授予秘书长根据个案并作为例外核准头等舱标准以及根据特殊情况核准公务舱标准的酌处权，秘书长多次发布行政指示，以执行有关飞机舱位标准及其特例的工作人员细则，最近的行政指示编号为 ST/AI/2006/4 和 Amend. 1。
4. 2006-2008 两年期共核准特例 243 次，增加费用 537 654 美元。2004-2006 两年期核准特例 217 次，增加费用 451 930 美元 (见 A/63/524，表 1-4)。因此，飞机舱位标准特例同比增加 12%，费用增加 16%。咨询委员会在提供的补充资料中注意到，2006-2008 两年期增加的特例，大部分涉及陪同秘书长的安全干事的旅行。委员会还得到了显示 1990 年至 2008 年特例费用和次数的图表。

¹ 大会第 53/214 号决议决定，大会主席在符合核定方案预算的情况下，有充分权力使用预算给予其办公室的资金，包括旅费在内。



5. 委员会认为，秘书长报告列报的纯统计数据用途有限。因此，委员会建议今后有关这一问题的两年期报告，应结合行业趋势和安保要求并考虑到其他相关事项，对造成特例增加或减少的原因进行分析。
6. 为此，咨询委员会重申应对特例严加审查，并回顾其提出的建议，即大会请内部监督事务厅对在飞机舱位标准框架内核准的各类特例进行一次审计(A/61/661，第4段；又见大会第62/238号决议，第十五节)。委员会查询后获悉，建议进行的审计将于2009年4月最后确定。
7. 咨询委员会还回顾其建议，即请秘书长根据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行政首长协调会)的审查和具体建议，提交一份综合报告，以期协调联合国共同制度工作人员的旅行标准，说明秘书长可授权采取的措施以及需大会核可的措施(A/62/351，第5段)。委员会建议综合报告并考虑到内部监督事务厅上述审计提出的建议。
8. 咨询委员会查询后获悉，根据大会第62/238号决议(第十五节，第5段)，行政首长协调会正在对联合国全系统的旅行政策和做法进行审查，以就实现统一提出步骤。委员会还获悉，行政首长协调会秘书处于2008年10月首次召集了人力资源/财务和预算网飞机舱位标准联合工作组会议。预计，工作组将在2009年9月的会议上向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提交进度报告。委员会认为，行政首长协调会有关审查情况的最新资料应列入秘书长关于飞机舱位标准的报告。
9. 鉴于正在等待秘书长提交综合报告(见上文第7段)，咨询委员会建议大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飞机舱位标准的报告(A/63/524)。